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管理師 王昱景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11

電子信箱：1004827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公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400123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4001236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為推動臺灣學術網路兒少不當資訊防護機制，請各校配合辦理相關規定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2月12日臺教資通字第11427004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兒少權益保障法第46條規定，為保護臺灣學術網路的網路內容安全，教育部委託中山大學研發「不當資訊防護系統」，預防兒童與青少年透過臺灣學術網路瀏覽不當資訊內容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邇來瀏覽器廠商導入加密DNS查詢技術(DNS over HTTPS，簡稱DoH)，若學校電腦的DNS IP設為臺灣學術網路以外的主機IP並啟用DoH安全機制，將會規避臺灣學術網路不當資訊防護機制。
- 四、為避免前揭風險，請各校務必要求資訊教室及一般教室之公務電腦預設DNS設定應僅設定本市IP，確保防護機制正常運作，檢陳桃園市學術網路不當資訊防護網路環境調整說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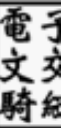
教務處

114/02/17 12:51



1140001078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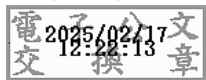


明手冊(如附件)。

五、另考量不當網站變化快速，亦請各校宣導教育部兒少不當網站通報機制，如有發現新興未阻擋網站可儘速通報不當資訊防護團隊(電話：07-5252000#2515、信箱：tanwp@mail.nsysu.edu.tw、申訴網址：<https://tanwp.kpprc.edu.tw/feedback>)，以利加速防護清單更新時程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